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 2022-204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 复药 01

债券代码：175708

债券简称：21 复药 0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简称同正文）

- A 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13 日
- A 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250.14 万股 A 股股票

根据《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 A 股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本计划”）以及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以下合称“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计划首次授予及登记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首次授予情况

2022年12月1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以2022年12月1日作为本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以人民币21.29元/股作为首次授予价格，向共计138名首次授予拟激励对象授予合计270.64万股A股限制性股票。

在签署授予协议及缴款过程中，12名首次授予拟激励对象（合计获授20.50万股A股限制性股票）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因此实际向共计126名激励对象授予合计250.14万股A股限制性股票（以下简称“首次授予”）。

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授予日：2022年12月1日
- 2、授予数量：合计250.14万股A股限制性股票
- 3、授予人数：共计126人
- 4、授予价格：人民币21.29元/股
- 5、股票来源：本公司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股票
- 6、首次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股票数量	占首次授予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日 本公司A股 总股本的比例	占授予日 本公司 总股本的比例
1	吴以芳*	执行董事、董事长 [‡]	25.72	10.28%	0.0121%	0.0096%
2	王可心*	执行董事、联席董事长 [‡]	21.52	8.60%	0.0102%	0.0081%
3	关晓晖*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	18.71	7.48%	0.0088%	0.0070%
4	文德镛*	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 [‡]	18.71	7.48%	0.0088%	0.0070%
5	刘强*	董事长助理	18.71	7.48%	0.0088%	0.0070%
6	王冬华	高级副总裁	9.35	3.74%	0.0044%	0.0035%
7	冯蓉丽*	高级副总裁	9.35	3.74%	0.0044%	0.0035%
8	刘毅*	高级副总裁	4.68	1.87%	0.0022%	0.0018%
9	包勤贵	高级副总裁	4.68	1.87%	0.0022%	0.0018%
10	李静	高级副总裁	9.35	3.74%	0.0044%	0.0035%
11	董晓娴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4.68	1.87%	0.0022%	0.0018%
12	苏莉	副总裁	2.34	0.94%	0.0011%	0.0009%
13	纪皓	副总裁	4.68	1.87%	0.0022%	0.0018%
14	朱悦*	副总裁	4.68	1.87%	0.0022%	0.0018%
15	严佳*	总会计师	1.87	0.75%	0.0009%	0.0007%
16	晏子厚*	成熟产品及制造事业部 高级副总裁、创新药事 业部高级副总裁	4.68	1.87%	0.0022%	0.0018%
17	ZHANG JIA AI*	全球研发中心执行总 裁、首席技术官，成熟 产品及制造事业部联席 总裁	4.68	1.87%	0.0022%	0.0018%
18	周勇*	总裁助理、 人力资源部联席总经理	1.87	0.75%	0.0009%	0.0007%
19	孔德力*	总裁助理、 专利事务部总经理	1.87	0.75%	0.0009%	0.0007%
20	马新燕*	精益运营部总经理	1.87	0.75%	0.0009%	0.0007%
其他本集团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			76.14	30.44%	0.0375%	0.0297%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股票数量	占首次授予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日本公司A股总股本的比例	占授予日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首次授予股票总数	250.14	100.00%	0.1278%	0.1014%

注：* 为《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人士。

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均参与本集团日常运营。在董事会审议本计划时，该（等）董事须回避表决；在本计划执行过程中，该（等）董事不参与管理。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首次授予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A股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首次授予的A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即锁定，于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在限售期内，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获授的A股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由本公司代管，作为应付股利在解除限售时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支付；若根据本次激励计划不能解除限售的，则不能解除限售部分的A股限制性股票所对应的现金股利由本公司收回。

在解除限售期内，本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A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A股限制性股票或在上述约定期限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本公司将按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激励对象获授的A股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A股限制性股票相同。若本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票将一并回购。

首次授予的A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的A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其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 A股限制性股票 的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 占根据本计划 获授A股限制性股票 数量的上限比例
第一个 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A股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A股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3%
第二个 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A股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A股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3%
第三个 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A股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A股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4%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2月7日出具《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212号），对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6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22年12月6日止，本公司已收到符合条件的126名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53,254,806.00元，以认购250.14万股A股限制性股票，其中：人民币2,501,400.00元计入股本、人民币50,753,406.00元计入资本公积。截至2022年12月6日止，本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72,156,611.00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2,672,156,611.00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首次授予所涉A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12月13日办理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股份变动登记情况详见本公告“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五、首次授予前后对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首次授予前，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复星高科技”）持有本公司957,129,455股股份（其中：885,595,955股A股、71,533,500股H股），约占首次授予前本公司总股本的35.85%。

首次授予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由2,669,655,211股增加至2,672,156,611股。首次授予完成后，复星高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不变，约占本公司变更后总股本的35.82%。首次授予未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	紧随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106,756,666	+2,501,400	109,258,066
	小计	106,756,666	+2,501,400	109,258,06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0,958,045	-	2,010,958,045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551,940,500	-	551,940,500
	小计	2,562,898,545	-	2,562,898,545
合计		2,669,655,211	+2,501,400	2,672,156,611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首次授予发行股份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八、首次授予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2022年12月1日本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测算，预计首次授予成本合计为人民币3,737.09万元，各年度A股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合计
需摊销的费用	189.45	2,170.63	988.77	388.24	3,737.09

首次授予的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上述对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九、备查文件

-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212号）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